新邵县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我县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1402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未安排、公务接待费271万元、比上年减少5万元，下降1.8%，严格控制接待标准，进一步压减接待规模。公务用车购置费178万元、因工作需要对部分老旧车辆进行更换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53万元，上年减少48万元，下降4.79%，对公务用车进行严格控制。

按照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和国务院“约法三章”的要求，我县继续完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编制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规模，确保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总规模比上年只减不增。